

证券代码：300331

证券简称：苏大维格

公告编号：2025-031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长辞职的情况

2025年5月20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长陈林森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陈林森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陈林森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及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等职务，并继续以首席科学家的身份主持公司各项研发工作。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陈林森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陈林森先生辞去董事长职务视为同时辞去公司法定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林森先生持有公司股票47,659,3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35%，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辞任公司董事长后，陈林森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陈林森先生自担任公司董事长以来，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战略规划、技术研发、经营管理等方面做出了重要贡献，带领公司研发团队在基础性、前瞻性和应用性的技术研究方面创造了丰富的理论成果和产业化成就，使公司在微纳光学的关键技术、批量化应用和先进制造等领域始终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公司董事会对陈林森先生的卓越贡献和辛勤付出表示衷心的感谢！陈林森先生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首席科学家，将继续带领公司研发团队深耕微纳光学底层核心技术及应用技术的原始创新，不断增强公司在微纳光学制造领域的技术优势和

领先地位。

二、选举董事长的情况

2025年5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公司董事、总裁朱志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法定代表人由陈林森先生变更为朱志坚先生，公司董事会授权证券部工作人员办理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1日